

前言：誰會想當『B』等企業，而不是『A』等企業？

我第一次看到「B 型企業」(B Corp) 這個詞，是在烤餅乾的時候。我用的是亞瑟王 (King

Arthur) 未漂白通用麵粉，包裝袋側面印有 B 型企業標章，我心想：「怎麼會有人這麼蠢？

誰會想當『B』等企業，而不是『A』等企業？」事實上，我所用的蛋，包裝盒上標的等級就是 AA。顯然，其中另有玄機。

上網查看才知道，這個暗紅色的 B 型企業標章，指的不是「次等」，而是一項有活力且振奮人心的運動，目的在於重新定義企業的成功，敦促企業在營利之外，利用創新、速度和成長的能力，讓社區不再貧窮，建立更穩健的社會，重建環境，並鼓勵人們為更崇高的目標而工作。「B」代表「效益」(benefit)，由 B 型企業所組成的社群，希望能建立一個新的經濟體系，在此體系中，拚的不是要成為「世上」最好的企業，而是對「世人」最好的企業。

從麵粉袋上的大發現以來，我親眼目睹 B 型企業運動發展快速且遍及全球。除了亞瑟王麵粉之外，其他的大型 B 型企業還包括班與傑利 (Ben & Jerry' s)、卡巴乳酪 (Cabot Creamery)、鄧肯 (Dansk)、愛奇 (Etsy)、美則 (Method)、巴塔哥尼亞 (Patagonia) 和淨七代 (Seventh Generation) 等。今天，B 型企業已經遍佈全球包括阿富汗、澳洲、巴西、智利、肯亞和蒙古在內的三十多個國家。美國前總統比爾·柯林頓 (Bill Clinton) 和二〇一三年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羅伯特·席勒 (Robert Shiller) 等思想領袖，都曾表達對 B 型企業運動的關注。《企業》雜誌 (Inc.) 稱 B 型企業標章為「善盡社會責任的企業之最高標準」，
《紐約時報》(New York Times) 也說：「B 型企業標章提供了其他地方沒有的，就是『證據』。」

當前，美國正處於政治停滯期，B 型企業標章卻能獲得兩大黨毫不保留的支持，而 B 型企業 (benefit corporation) 則是根據 B 型企業理念所衍生的一種新型公司結構，在美國，通過

B 型企業法的州包括路易斯安那和南卡羅萊納等「紅色」州，加州和紐約州等「藍色」州，以及科羅拉多和賓州等「搖擺」州，就連公司法的故鄉、占《財富》雜誌前五百大企業六三
%之多的德拉瓦州，也已完成 B 型企業的立法。

還有兩件事情必須說明。**第一，B 型企業認證系統適用於任何國家或美國任何州的任何企業**，無論你是 B2B 或 B2C 企業、是區域性的獨資企業或國際品牌、新創公司或第三代家族事業、有限責任公司或合夥企業、員工所有型公司或合作社、C 型企業或 S 型企業，甚至於尚未決定公司型態，B 型企業認證通通適用。

第二，B 型企業認證對個人也有幫助。無論你喜歡或不喜歡使用「綠色」、「社會責任」或「永續」等字眼，無論你自認是保守或積極，無論你是學生、年輕企業家或經驗老到的商人，假如你想在賺錢之外對社會也有貢獻，想留給子孫一些影響與典範，想過有意義的生活，尤其是想利用企業來做好事，那麼 B 型企業運動便是你應當關心的議題。

萊恩·漢尼曼 (Ryan Honeyman)

於舊金山

資料來源：

<http://www.bnext.com.tw/article/view/id/35992>